附件1

**南昌大学信访工作流程**

信访、电访

网访、来访

书记信箱

校长信箱

师生通道

上级部门批转

或交办

信访工作人员了解有关情况，填写《南昌大学信访登记表》，提出拟办意见

信访工作人员通过网上信访流程提交

信访工作人员直接处理并反馈

信访工作人员告知信访人不能受理的原因

党委（校长）办公室领导意见

送（交）办，有关单位应于10个工作日内进行处理并将结果反馈党委（校长）办公室

呈校领导阅示

党委（校长）办公室领导意见

再次提交处理或报告相关校领导

向信访人反馈

归　档

信访工作人员催办、督办